

# 关于鹏华沪深港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、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:2021年10月12日

## 1 公告基本信息
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基金名称                | 鹏华沪深港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基金简称                | 鹏华沪深港互联网股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基金主代码               | 00429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          |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公告依据                | 《鹏华沪深港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)、《鹏华沪深港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及其更新(以下简称“招募说明书”) |
| 暂停申购起始日             | 2021年10月14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暂停赎回起始日             | 2021年10月14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       | 2021年10月14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暂停申购、赎回、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| 保障基金平稳运作,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##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 鹏华沪深港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的主要投资市场之一为香港证券市场,鉴于2021年10月14日(星期四)港股通不提供服务,为保障基金平稳运作,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,本基金所有销售机构及直销网点于上述日期暂停办理本基金的申购、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。

(2) 本基金管理人自港股通恢复提供服务后恢复办理本基金的申购、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,届时不再另行公告。

(3)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(www.phfund.com),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(400-6788-533)咨询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: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,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、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。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,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,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(更新)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(更新)等文件,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2021年10月12日